

坡政发〔2023〕8号

张家坡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张家坡镇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 通知

各管区、各站所，各村：

为加强全镇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领导，根据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（源政字〔2023〕29号），经研究决定成立张家坡镇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负责全镇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孙万波 党委书记

娄艳艳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王慧颖 人大主席

白 亮 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张 斌 党委副书记

徐勤超 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宋志国 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陈 伟 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

王道锋 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

王 超 党委委员、宣统委员

任永伟 副镇长

侯 群 人大副主席

成 员：齐江山 纪委副书记、派出监察室副主任

徐立峰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

田贵萍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、人社所所长

高凤英 财审统计管理服务中心主任、财政所所长

刘志伟 综治中心主任、果乐汇党建共同体专职副书记、王守东 民
乐汇党建共同体专职副书记

王彦祥 骑乐汇党建共同体专职副书记

田世忠 同乐汇党建共同体专职副书记

宋传富 农经站站长

陈光辉 市场监管所所长

陈士明 经信办主任

郑远源 统计站工作人员

三、工作机构及其职责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统计站，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加强与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，办公室主任由张斌同志兼任。领导小组工作任务完成后即行撤销。

张家坡镇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11日